

## ■第一阅读

## 自然与心灵的交融

——漫谈自然文学 口程虹

自然文学(Nature Writing)不同于西方文学史上的自然主义(Naturalism)。它是源于17世纪、奠基于19世纪、形成于当代的一种具有美国特色的文学流派。从形式上来看,它属于非小说的散文文学,主要以散文、日记等形式出现。从内容上来看,它主要思索人类与自然的关系。简言之,自然文学最典型的表达方式是以第一人称为主,以写实的方式来描述作者由文明世界走进自然环境那种身体和精神的体验。

自然文学主要特征有三:一、土地伦理的形成。放弃以人类为中心的理念,强调人与自然的平等地位,呼唤人们关爱土地并从荒野中寻求精神价值。二、强调位置感。如果说种族、阶层和性别曾是文学中的热门话题,那么,现在生存位置也应当在文学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三、具有独特的文学形式和语言。

## 自然文学的渊源和兴起

自然文学作为一个概念产生于现代,可它却是在一个相当漫长的历史过程中形成的,并有其历史渊源。

应当说,自然文学的思想渊源不难追溯到古希腊和罗马时代的亚里士多德和维吉尔。美国学者弗里策尔与谢斯在各自有关自然文学的评论专著中,分别提到了亚里士多德的《动物志》和维吉尔的《牧歌》对自然文学的影响。18世纪英国的自然史作家吉尔伯特·怀特、19世纪英国浪漫主义诗人华兹华斯、博物学家达尔文及20世纪的英国作家劳伦斯等人,也对自然文学产生过影响。鉴于美国作为“自然之国”和“新大陆”具有独特的文化背景以及其现代化程度发展之迅猛,自然文学必然会在这些土地上滋生并兴起。或者说,它是在美国特殊的自然和人文背景下产生的一种文学。因此,自然文学在美国最富代表性。

17世纪的约翰·史密斯的《新英格兰记》和威廉·布雷德福的《普利茅斯开发史》以“富饶的伊甸园”和“咆哮的荒野”的鲜明对比,描述了新大陆的“自然的影像”,从而使自然成为新大陆的人们关注的一个焦点。这些著作都是以描述性的散文体写就,其语言清新简朴,充满了生机与活力,为日后的自然文学独特的文体奠定了基础。18世纪的威廉·巴特姆在其代表作《旅行笔记》中描述了他在美国东南部荒野所进行的“孤独的朝圣”,形成了一种对荒野的审美观,从而使他本人成为第一位在欧美大陆文学界获得声誉的人和美国自然文学名副其实的奠基人。

如果说17、18世纪产生了自然文学的主题、文体和风格的奠基人的话,那么19世纪则出现了自然文学的思想与内涵的奠基人。以托马斯·科尔的《论美国风景的散文》及爱默生的《论自然》等作品为例。科尔在《散文》中所得出的结论是:美国的联系不是着眼于过去而是现在和未来。如果说欧洲代表着文化,那么美国则代表着自然。生长在自然之国的美国人,应当从自然中寻求文化艺术的源泉。正是基于这种思想,科尔创建了美国哈德逊河画派并将“以大自然为画布”作为宗旨,从而使该画派的作品与美国自然文学起到了相辅相成的作用。就爱默生而言,他的第一部作品便是《论自然》。他改良了爱德华兹的观点,明确指出“自然是精神之象征”。他的观点极大地影响了同代、后代乃至当代的自然文学作家,成为自然文学的理论基础,同时也使“研习自然”和“认识自我”成为美国自然文学经久不衰的主题。

梭罗的著作《瓦尔登湖》则于1985年在《美国遗产》杂志上所列的“十本构成美国人格的书”中位居榜首。他被视为美国文化的偶像和美国最有影响的自然文学作家,他的精神被视为美国文化的遗产。

然而,由于当代自然文学兴起的时代,是人类社会进入高科技的时代,所以也难免附着某些现代与后现代主义的色彩,如无视偶像与蔑视权威、对自然既敬畏又怀疑的不确定性、某些作品中所显示的多种拼图的状况,以及分界模糊的现象等等。然而,它既不是浪漫主义的再现,也不完全等同于后现代主义流派。它具有对传统的超越性,这是时代使然,也是无须多加证明的。

首先,从理念上来说,自然文学放弃了以人类为中心的观念,提出了旨在倡导人类与自然和谐共处的“土地伦理”。“土地伦理”一语源自利奥波德的《沙乡年历》。利奥波德不仅呼吁人们对于我们赖以生存的土地要有一种伦理上的责任感,而且还提出了“土地伦理”的行为标准:“任何有利于保护生物社区的完整、稳定和美丽的行为都是对的,反之则是错的。”

其次,自然文学渗透着强烈的“荒野意识”。在自然文学中,对荒野的看法和认识贯穿始终。爱默生指出:“在丛林中我们重新找回了理智与信仰”;梭罗声称,“只有在荒野中才能保护这个世界”;缪尔认为,“在上帝的荒野里蕴藏着这个世界的希望”。利奥波德把从荒野中得到的精神享受视为一种比物质享

总之,在19世纪,“以大自然为画布”的画家和“旷野作家”,携手展示出一道迷人的自然与心灵的风景,形成了一种基于旷野创新大陆文化的新时尚和氛围。这种时尚与氛围便是如今盛行于美国文坛上的自然文学生长的土壤。

到了20世纪,随着诸如约翰·巴勒斯、约翰·缪尔以及玛丽·奥斯汀等自然文学作家的出现,自然文学才展开了一个更为广阔的前景。这时的自然文学开始展示的是自然与人类的关系,人类与生态的和谐。

1962年雷切尔·卡森出版了《寂静的春天》,描述了滥用化学农药对生态环境和人类所造成的威胁,从而促使了第一个地球日的建立。爱德华·艾比的《大漠孤行》、安妮·迪拉德的《汀克溪的朝圣者》、威廉斯的《慰藉之物》、桑德斯的《立足脚下》都是自然文学的重要作品。

正是由于20世纪的自然文学作家强调人类与生态共生存,因此他们便格外重视“位置感”。对他们而言,如果没有地理上的支撑点,就无法拥有精神上的支撑点。所以20世纪的自然文学是以在不同地理环境下、围绕一个共同的话题而写作的庞大的作家群来推动的,当然,他们各有自己的写作特色。

从广度而言,20世纪的自然文学已经不再局限于美国。世界各国有关以探索自然与人类关系为主题的作家及作品也纷纷涌现。从深度而言,由于20世纪的自然文学作家大多掌握了自然科学和人类生态学的知识,他们无疑获得了比其前辈更深刻洞察力。利奥波德在威斯康星州一个被遗弃的农场里,提出了“土地伦理”的概念,呼吁人们培养一种“生态良心”;艾比在没有人烟的西部沙漠中,提出了人类与自然和谐共处的新模式:对立—妥协—平衡。威廉斯则在盐湖边,呼吁人们视荒野为一种情感,像热爱一个人那样去热爱荒野。在当代自然文学作家的心目中,人与自然已不再是“我和它”的关系而是“我和你”的关系。

目前,自然文学仍处于一种发展状况,各种新的名称也不断出现。除了自然文学之外,又出现了环境文学和生态批评,但它们的宗旨和主题大致相同,同属一个思想创新领域。当然,对自然文学是否已进入文学主流的问题,批评界仍有争议。但不可否认的是,这种文学已经有了它一脉相承的辉煌历史、富有活力的现在与充满希望的未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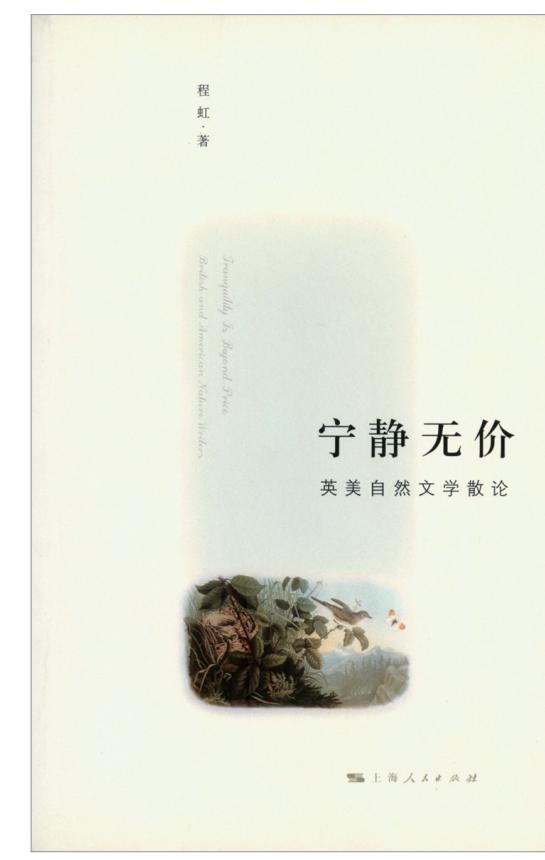
## 自然文学的理念与特点

可以说,当代自然文学,既继承了浪漫主义和超验主义的传统,又具有浓郁的现代色彩。从当代美国自然文学作品中,我们很容易看到浪漫主义和超验主义的影响,如对自然的崇尚与赞美,对物欲主义的鄙视和唾弃,对精神的崇高追求与向往。

然而,由于当代自然文学兴起的时代,是人类社会进入高科技的时代,所以也难免附着某些现代与后现代主义的色彩,如无视偶像与蔑视权威、对自然既敬畏又怀疑的不确定性、某些作品中所显示的多种拼图的状况,以及分界模糊的现象等等。然而,它既不是浪漫主义的再现,也不完全等同于后现代主义流派。它具有对传统的超越性,这是时代使然,也是无须多加证明的。

首先,从理念上来说,自然文学放弃了以人类为中心的观念,提出了旨在倡导人类与自然和谐共处的“土地伦理”。“土地伦理”一语源自利奥波德的《沙乡年历》。利奥波德不仅呼吁人们对于我们赖以生存的土地要有一种伦理上的责任感,而且还提出了“土地伦理”的行为标准:“任何有利于保护生物社区的完整、稳定和美丽的行为都是对的,反之则是错的。”

其次,自然文学渗透着强烈的“荒野意识”。在自然文学中,对荒野的看法和认识贯穿始终。爱默生指出:“在丛林中我们重新找回了理智与信仰”;梭罗声称,“只有在荒野中才能保护这个世界”;缪尔认为,“在上帝的荒野里蕴藏着这个世界的希望”。利奥波德把从荒野中得到的精神享受视为一种比物质享



## 宁静无价

英美自然文学散论

受更胜一筹的高质量的生活,是一种像言论自由一样不可剥夺的人权。在自然文学的“荒野意识”中,包含了理性与感性的双重成分。就理性而言,荒野是人类的根基,是使现代人意识到他与自然界关系的提醒物,只有保持土地的健康,才能保持人类文化的健康。就感性而言,荒野寄托着一种情感,是人类的精神家园,因为心灵格外需要野生自然的滋润。“宁静无价”或许是身处物欲横行、动荡不安的现代社会中的自然文学作家对“荒野意识”最精辟的诠释。

正是基于上述理念,自然文学才能够在很大程度上突破了文学以人类为中心的传统观念以及传统文学中战争、爱情与死亡那些经久不衰的话题,大胆地将目光转向自然,把探索与描述人类与自然的和谐关系,视为文学的领域并作为写作的主题。

我们通常说,文学就是文学。但是自然文学不同于其他文学形式。在自然文学中,人作为主人公的概念被淡化,作品焦点是农村和荒野,而非城市和都市。这一点颇像美国哈德逊河画派“以大自然为画布”的宗旨及其作品。

自然文学的文体和风格,使文学走出了“象牙塔”,因为自然文学作家访问的对象,如梭罗所言“不是一些学者,而是某些树木”。在自然文学作品中留下的,不仅仅是作者的笔迹,而且还有它们的足迹。因此,在自然文学作品中,我们注意到几乎每一个作家都有一方自己熟悉的土地为根基。这就是他们所强调的位置感。同时,这种与土地接壤的文学在语言方面也不同凡响,它使用的是与之相应的“褐色的语言”,那种朴实如泥土、清新如露水的鲜活的语言。

自然文学的风格又与艺术密切相连。哈德逊河画派实际上是用画面的形式诠释了自然文学用文字所表达的思想。研究美国文学及文化的学者、美国布郎大学的圣阿曼德教授曾把梭罗的《瓦尔登湖》和《科德角》两部作品进行了比较,认为在《瓦尔登湖》和《科德角》中,人们可以看到与哈德逊河画派中的“彩光画法”最相似的风景表述。这种文学与艺术密切相连的文学形式展现出一种中国唐代诗人王维所描述的那种“画中有诗,诗中有画”的意境。

综上所述,自然文学是以文学的形式唤起人们与生态环境和谐共存的意识,激励人们去寻求一种高尚壮美的精神境界,同时敦促人们去采取一种既有利于身心健康、又造福于后人的新型生活方式。其次,它强调人与自然进行亲身接触与沟通的重要性,并试图从中寻求一种文化与精神的出路。从长远看,这一文学形式既是对以往人与自然关系的批评、补偿和反省,它也为今后人类社会的健康发展指出一条路,并提供大量试验与创新的可能性。

(《宁静无价——英美自然文学散论》,程虹著,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年1月)

## ■尚书房

## 活着的士兵,爷爷的记忆

口猪 鹰

系子弟兵……”

爷爷一喝了酒,就喜欢讲他当年的故事,可是因为怕酒,因此也错过了听故事的最好时机,只能断断续续的听到一些他们当年如何走出广西,千里迢迢上和日本鬼子浴血奋战的故事。

年代久远,爷爷的记忆也有些缺失,根据他所说的年代,他北上的时候,应该是参加徐州会战。

爷爷说,出发的时候,一个团好几千人,许多人还没来得及认识就已经战死,一个团打散了整编,整编了又打散,许多刚刚照过面,交谈过几句甚至连面都没有见过的战友就牺牲在战场上。

爷爷提起最多的战友是一个姓刘的打铁匠,因为这个打铁匠是带着一个孩子参军的,身后还背着一把祖传的大刀。

爷爷说,打铁刘是爷爷的副班长,因为铁铺失火全家人都烧死了,为重开铁铺,投军赚取两个大洋,后来在撤退的时候,为了掩护大家,只身高举祖传大刀冲入日本鬼子当中,之后就再也没有见过他。

再大一些,我想听故事的时候,爷爷已经老了,不爱讲故事了,于是这成了我的遗憾。

在抗日时期,没有记载的被打散的师级单位不计其数。年代久远,当年广西省兵北上抗日的资料多已缺失,爷爷所在的团也湮没在抗日的百万大军中,没有掀起一丝涟漪。查阅许多资料后,我只得虚构了500团这一支抗日队伍,将其放在徐州会战的大背景下来写。

我只知道,为了民族的自由,当年的先辈们用大刀与日军的坦克、大炮殊死搏杀!为了活着,先辈们用大刀劈出一条血淋淋的路!

我只知道,爷爷的团最后只回来了两个人,其余的士兵都埋骨他乡!

我只知道,爷爷是这个团最后一位去世的士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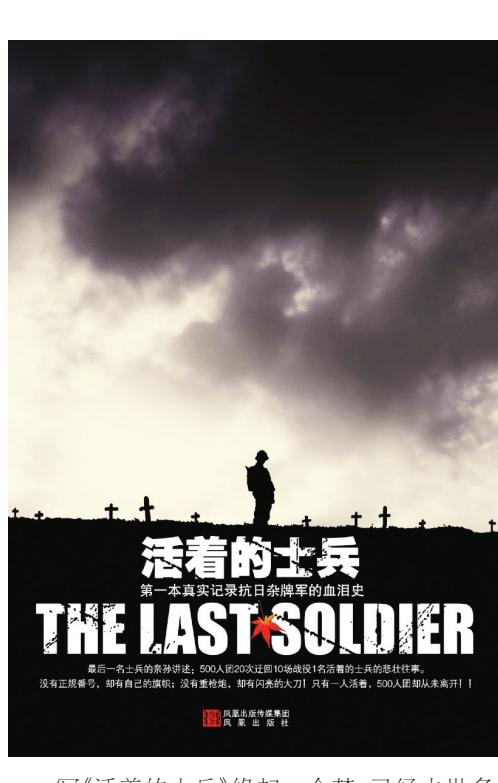
我们对抗日名将如数家珍,对他们的事迹了如指掌,可是有几个人会记得,在日军炮火下苦苦支撑,用大刀与日军浴血奋战的普通士兵们?

500团的士兵有客家佬、壮古佬、山瑶佬、水瑶佬,有秀才、有土匪、有四川兵、有湖南人、有东北人、有文化人、更多的是大字不识的泥腿子,甚至还有未成年人的孩子,他们都是那个年代的普通人,可是无论是谁,在那个烽火连天的岁月里,这些普通得再也不能普通的先辈们都作出了自己的抉择——头可断,血可流,誓死不做亡国奴!

我们生活在一个和平的年代,也生活在一个寂寞的娱乐年代,我们已经远离了战争,但不能忘记战争,闲暇的时候,请静下心想想,是谁给我们这么美好的生活,是谁让我们坐在温暖的房间里,玩着网络游戏,开怀大笑,是那些仅仅带着一支单发步枪,身上只有20发子弹,在冬天穿着单衣,穿着草鞋从各地奔赴抗日前线的先辈们!是那些用自己的血肉,以一寸山河一寸血的气概拿着大刀和武装到牙齿的日本鬼子殊死斗争的先辈们!

曾经是普通人的先辈们,作出了不普通的抉择,因此他们并不普通,作为血脉继承的后辈的我们,也要作出自己的抉择,让我们踏踏实实做好手头上的每一件事情,将祖国建设得更好,以告慰先辈的在天之灵,这也是我们给先辈最好的安慰。

(《活着的士兵》,猪鹰著,凤凰出版社,2010年9月)



写《活着的士兵》缘起一个梦,已经去世多年的爷爷有一天晚上对我说:“你也搞个作家了,干嘛老写你们那点事,写写阿公好不好。”

我说:“好。”

爷爷于是絮絮叨叨地跟我说起他们当年抗日的事情。

醒来的时候,我在博客上写下了《打铁刘》这篇博文。

爷爷喜欢喝酒,我尚在襁褓的时候,爷爷就用筷子蘸着米酒往我嘴里塞,以至于我一闻到酒味就发晕,我记事的时候,一碰到爷爷喝酒就躲得远远的。

爷爷一喝了酒,就喜欢拉着二胡自拉自唱,用浑浊苍凉的声音唱着:“冲锋!冲锋!我们是英勇的桂

## ■书斋札记

在这样的地方:丹东看守所。

写这样的人:警察和罪犯。

还是2009年11月,中国作协和公安部监管局组织作家到丹东看守所采风,我有幸参加。中国作协副主席高洪波为大家壮行:“希望你们打一口深井!”

破旧、漏雨、阴暗、潮湿;一处外墙皮因随时可能掉下来而不得不贴出警示“请勿靠近后果自负”;二十多个号里关着五百多男女的吃喝拉撒冲进鼻子的全是人味儿而人味儿是不能闻的;参观后有人戏称清朝恐怕也就这样;客客气气奉为上宾座谈会之后便是乘船游鸭绿江看到被炸断的大桥个个惊叫当年就是从这儿雄赳赳气昂昂的呀再之后就是再见丹东今夜不会把你遗忘!

——也许还没到今夜,一回北京全忘了。

可是我没忘。也忘不了!我看准了这个地方,这个地方也像磁石吸住我。这之后我一次又一次来到这里,耳濡目染,先期写出九篇报告文学《丹东看守所的故事》发表在《中国作家》。该刊副主编萧立军代表杂志社前来丹东赠刊,才在看守所转了一天他就大呼,迪兄这儿是你的大宝藏啊,你还要继续写!

立军到底是专家。的确!看守所跟关押罪犯的其他地方绝对不同,比如监狱——进去早晚要出来,平静而有规律地熬过已知的刑期就重获自由。而看守所不同,生死难料。要么从这里活着出去,要么从这里走上刑场。不是生命继续,就是一枪毙命或两针打死——一针麻药,一针毒药。在看守所,警察与罪犯,罪犯与家属,家属与警察。截然不同的人,截然不同的命。善恶交锋,美丑对决,生死碰撞,爱恨纠缠。多少眼泪流成河,多少悔悟痛断肠,多少惨景不忍睹,多少悲剧撕碎心。文学的永恒主题在这里展现得淋漓尽致!

没日没夜的工作,我看到警察一脸疲惫;不知死活的命运,我看到罪犯满眼忧伤。怎样打这口深井?怎样挖这座宝藏?彩蝶飞飞不行。透支生命的警察烦你风度翩翩;愁肠千转的罪犯恨你站着说话不腰疼。看守所远在郊区山寒水冷粗茶淡饭,大酒店近在城里冬暖夏凉生猛海鲜。你早上来晚上走中午还要回去闷一觉,人家一天四趟开车接你送你。你以为你是谁?这都不说,还要让人家坐在那儿傻傻地等你听你问话。你知人家已忙得三天没回家昨晚还值夜到天亮?

我想,我是去索要的,我是去学习的,包括向罪犯学习,因为人家教我懂得另类人生。那好,那就不要给人家添累,不要让人家无可奈何。那样去也白去!我请求戴晓军所长,能不能在看守所找一间屋子,最好能跟犯人住隔壁。戴所笑了,屋子有,就是太冷也没热水。你六十好几了不行!我说没事。“没事”这话看守所警察天天挂嘴上。再苦再累再不是人干的,问他咋样?没事!我说没事,戴所听着挺顺耳。事情就这么定下来。行前高洪波特别赠诗:“岁尾赴丹东,乐作雪地行。采得阳光回,虎年送温情。”我在看守所一住就是一个月。所住小屋隔壁当真睡着犯人。屋外风光同样被铁窗分割。窗帘上印着跟囚衣一样的两个字“丹看”。我每天跟拘留所服刑的这帮犯人共用脸盆便所。只有凉水,冰凉!吃饭呢,一日三餐乐呵呵地混在警察堆里,他们吃什么我吃什么。脚下绕来绕去的是所里收养的N只小猫。

好了,这下时间大把——

跟警察的交谈就在饭桌,在饭后小憩,在号筒值班室,在夜班睡觉的小屋,在跟犯人谈心的办公室,在138米长的巡视道上,在住院犯人的病房,在押着犯人外出的警车中,甚至趁着大家在水房洗衣裳的时候。他们干什么我也凑上去,他们聊什么我也瞎掺和。慢慢地人家接纳了我,称呼从李作家、李老师变成老李、李老汉。不用你再找,人家主动说老李我今晚值班你来吧咱俩敞开门。从穿上警服美得照镜子不敢相信,一直说到风雨十年亲手绑过三十多个死刑犯送执行死刑。说到难过处红了眼圈。酸甜苦辣,无可奈何,待遇太低,压力太大。谈话谈到半夜,就说真心话了。痛快完了一看表,到巡视时间了。走!大衣一披精神百倍,巡视道上出现一个完全不同的他……

这样的谈话多了,我发现丹东看守所之所以能成为公安监管战线的一面旗,是因为全新的监管理念和人性化的管理。但是监管的特殊行业养成了他们以往只干不说干好就行的工作方式,没有注重总结和宣传,使很多好理念好经验不能及时为人所知。为此我跟戴所谈了三个晚上。他检讨了自己对宣传工作的认识不足,又召开领导班子会大讲宣传。女副所长王晶听了高兴得直鼓掌。她因为荣获“全国我最喜爱的十大民警”称号而常被请去做报告。她说这回再去就没什么压力了,水龙头打开了!我趁热打铁,带着所里的年轻人把收集到的素材全都写成通讯报道,一口气写了二十多篇投给公安部。很快,公安部内网外网接连刊登,有时一天就上两篇。监管局特别发文号召全国监管战线学“丹看”。一时间所内所外振奋,每天上班先上网看看有没有“丹看”的报道。找我约谈的更多了,一坐下来就说够没够,下班都不想回家。